

证券代码：835077

证券简称：博宁福田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青岛博宁福田通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0 年发生金额	2019 年年初至披露日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采购产品	7,000,000.00	5,957,358.54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拆入资金	5,000,000.00	2,750,000.00	2020 年度经营需要
公司章程中约定其他的日常关联交易				
其他	担保	180,000,000.00	110,000,000.00	2020 年度经营需要
合计	-	192,000,000.00	118,707,358.54	-

（二） 基本情况

1、 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结合青岛博宁福田通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经营及业务发展情况，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2020 年公司关联方夏继禹、夏继华、沈密、张倩、青岛福田中瑞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其子孙公司从银行、其他金融机构、企业及个人获得综合授信、借款等提供担保/反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 18,000 万元人民币，不收取公司任何费用；

（2）2020 年公司及其子孙公司从青岛福田中瑞实业有限公司拆入资金预计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拆入资金不支付利息；

（3）2020 年公司从青岛福田中瑞实业有限公司采购产品预计不超过 200 万元人民币；

（4）2020 年公司及其子孙公司从昆山力盟机械工业有限公司采购产品预计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及其子孙公司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文件。

2、关联方基本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青岛福田中瑞实业有限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经四路 5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夏继禹

实际控制人：夏继禹

注册资本：1,000 万

经营范围：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管理，建筑工程、空调设备及通道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空调设备及通道系统的生产、销售、售后服务及维修（生产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建筑五金、交电配件销售，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昆山力盟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昆山市玉山镇晨淞路 278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钟焕祥

注册资本：20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设计、研发、生产各种精冲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标准件；高档服务器（刀锋式服务器、机柜式服务器）、通信设备（网络交换机）等相关产品的制造；计算机等相关产品、电子及电动玩具等相关产品、电子游戏机（赌博工具除外，100%外销）等相关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自产产品。模具、治具、五金制品、塑胶制品、机器设备、自动化设备、智能型机器人及其配件、智能交通机电设备及光电设备的销售；智能化系统集成、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自然人

姓名：夏继禹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

（4）自然人

姓名：夏继华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

（5）自然人

姓名：沈密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

（6）自然人

姓名：张倩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

3、关联关系

青岛福田中瑞实业有限公司是夏继禹投资、控制的公司；

昆山力盟机械工业有限公司是公司股东，持股 6.00%；

夏继禹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沈密是夏继禹的配偶；

夏继华是公司股东、董事、夏继禹的弟弟；

张倩是夏继华的配偶、公司监事。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年12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公司及其子孙公司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夏继禹、夏继华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无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方为公司及其子孙公司获得综合授信、借款等提供担保/反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公司及其子孙公司从关联方拆入资金不支付利息，向关联方采购产品为市场公允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及其子孙公司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文件。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博宁福田通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青岛博宁福田通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9日